

龙岩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应急指挥部综合组

岩新冠肺炎防指综〔2023〕2号

龙岩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综合组 关于加强当前农村地区新冠病毒感染 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龙岩高新区（经开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市直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印发《加强当前农村地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福建省应对新冠病毒感染疫情工作指挥部综合协调组《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乙类乙管”工作的实施意见》（闽应对疫情指挥部综〔2022〕171号）等文件精神，围绕“保健康、防重症”和“早发现、早识别、早干预、早转诊”，

精准指导农村地区应对岁末年初人群流动带来的疫情防控挑战，确保基层疫情防控“迎峰转段”平稳有序，切实维护农村地区生产生活秩序，现就加强当前农村地区新冠病毒感染健康服务和医疗救治工作通知如下：

一、强化组织领导

1. 提高政治站位。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做好当前农村地区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落实属地责任和部门责任，统筹整合各方面资源和力量，有计划、有步骤地实施疫情防控政策。各级各部门“一把手”要亲自抓、负总责，制定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层层压实责任，切实把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落实到村到户。要发挥好村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运用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等方式，提高基层应对疫情的能力和水平。

2. 成立工作专班。市、县、乡三级要成立以分管领导为组长，农业农村、卫生健康、工信、民政、市场监管、交通运输、医保等部门为成员单位的农村地区新冠病毒感染疫情防控工作专班，下设健康服务组、医疗救治组、物资保障组、交通转运组、宣传舆论组、社会维稳组六个工作小组，建立日会商日调度、24 小时值班值守等制度，协调推动抓好农村地区防疫体系运转、医疗物资供应、重点人群防护、重症救治转运等工作。

二、加强重点人群服务管理

1. 建立重点人群信息库。各乡镇（街道）要对辖区内 65 岁以上老年人重点人群（红标）、次重点人群（黄标）再次进行核实、调查分类、完善台帐，确保底数清、人头清、位置清、健康情况清。

2. 落实健康服务包保措施。由各乡镇（街道）牵头，建立网格内 65 岁以上老年人、孕产妇、儿童、残疾人等农村重点人群包保责任制，组织包村干部、网格员、基层医务人员及志愿者组成结对挂钩工作团队，与农村重点人群开展“一对一”结对服务活动，向服务对象发放“联系卡”“明白卡”，每周 3 次主动联系随访，了解监测其健康防护、疫苗接种、基础疾病变化等情况。由乡镇卫生院牵头，组织家庭医生落实随访工作机制（红标每周 3 次、黄标每周 2 次），按照“关口前移”“六个落实到位”要求，做实红黄绿色标识重点人群健康服务。由市农业农村局、卫健委牵头，各县（市、区）负责组织实施，为农村 65 岁以上失能、原建档立卡贫困户老年人和百岁以上老人免费发放“防疫健康包”（含口罩、退热药品、体温计、抗原试剂盒和健康宣传资料等）。

3. 加快疫苗接种进度。由各县（市、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牵头，各乡镇（街道）和卫生健康部门负责落实，通过设立老年人绿色通道、临时接种点、流动接种车等措施，最大限度为老年人疫苗接种提供便利。对失能、半失能老年人等群体，提供上门接种服务，做到“应接尽接”。

三、提高医疗救治能力

1. 加强医疗资源建设。全市 132 家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覆盖设置发热诊室。1 月 10 日前，每家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配置不少于 20 个指氧仪，设置氧疗区，配置制氧仪。每个村卫生室配置不少于 2 个指氧仪，鼓励有条件的村卫生室设置氧疗区，配置制氧仪。

2. 提升医疗救治服务能力。各乡镇卫生院要加快提升新冠病毒感染者救治能力，开展基层医务人员（包括乡村医生）全员培训，熟练掌握重点人群分级分类服务方法、感染症状观察、感染者居家管理和治疗、低氧血症早期发现、呼吸困难的评估和问诊方法、指氧仪的使用、重要转诊指征以及小分子药物的适应症和正确使用方法等，提升对高风险人群的识别、诊断和处置能力。要充分发挥中药治疗作用，加快“三药三方”等中药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配备和使用，运用好“中医互联网医院”“共享药房”，让中药在新冠病毒感染初期尽早介入治疗，及时遏制轻症病人向重型、危重型发展。

3. 开展对口帮扶指导。建立市、县、乡、村四级医疗卫生机构对口帮扶制度，由市级医院（市第一医院、市第二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二级医院对口帮扶乡镇卫生院、乡镇卫生院对口帮扶村卫生室，其中市级医院每周至少开展一次驻点帮扶，指导参与重症患者救治。医共体牵头医院（县总医院）负责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技术指导、远程会诊、人员培训和医务

人员调度工作，建立县域医疗卫生人员梯队，加大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力量配备。市级医院和县总医院要组建由呼吸科、重症科、儿科、中医科等科室主任（副主任）医师组成的技术指导组，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巡回指导。

4. 畅通转诊机制。加强县域统筹调度，优化完善转诊机制。由各乡镇（街道）负责，加强转运车辆配备，除 120 急救车辆外，每个乡镇（街道）至少储备 5-10 辆转运车辆接受统一调度，并公布 24 小时热线电话，确保急救电话 24 小时拨得通、有车派，畅通转诊绿色通道，提高转诊效率。

四、做好医疗物资保供

1. 加强医疗物资供应。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要按照服务人口 15%-20%的标准配齐配足新冠病毒感染对症治疗的中成药、退热药、止咳药及抗原检测试剂盒，确保可用量始终保持在 2 周以上。要建立市、县、乡医疗物资三级保供和紧急调拨机制，县总医院负责统筹辖区内各医疗卫生机构新冠治疗药品和防护物资的采购、储备、分配、调度，必备药品器械直达村卫生室。县总医院要提前研判测算，加强退热、止咳、解痛类药品储备供应，特别要储备一定数量治疗新冠病毒感染小分子药，满足农村患者特别是重症高风险和老年患者治疗需求。

2. 畅通药物购买渠道。工信、市场监管部门和医药经营单位要畅通线上线下购买退热、止咳、抗病毒、治感冒等非处方药物渠道，保证药品供应企业物流配送，为快递企业寄递提

供便利，确保农村居民正常购买。市场监管部门要严厉打击哄抬价格等违法行为，督促各地药店正常运营，保障药物正常供应。各乡镇（街道）要倡导邻里互助，设立共享药箱，分享互换富余药品。

五、加强宣教引导

由乡镇（街道）组织各村（居）通过微信短信推送、发放“知晓卡”、农村小广播、公布咨询电话等多种形式，采用地方方言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方式，深入宣传“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让群众知晓新冠病毒感染怎么购药、怎么用药、什么时候就医等基本常识。引导群众加强健康监测，倡导错峰出行，倡导在走亲访友时规范佩戴口罩、勤洗手、少聚集、少聚餐，倡导规律作息、健康饮食、多喝水、保持良好心态。根据疫情形势和群众意愿，适当控制集市、庙会、文艺演出等聚集性活动的规模和频次。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引导减少、简化婚丧嫁娶聚餐等活动，避免人员聚集导致疫情传播。同时，要密切关注处置舆情，确保农村群众诉求能够尽快妥善解决。

六、加大监督考核

市、县两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要加强对农村地区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和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制定任务清单、问题清单、责任清单，确保事事有人管、件件有着落、办事不隔夜。要把疫情防控特别是农村地区疫情防控工作开展

情况纳入市对县年度绩效考核重要内容，将新冠病毒感染重症住院率与医保打包支付结余资金分配等相挂钩，切实发挥考核激励导向作用。

附件：龙岩市农村地区新冠病毒感染疫情防控工作专班

龙岩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应急指挥部综合组

2023年11月6日



附件

龙岩市农村地区新冠病毒感染 疫情防控工作专班

组 长：廖深洪 市政府副市长
修 洪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钟寿宁 市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
蓝凯英 市卫健委党组书记、主任
成 员：吴朝晖 市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总农艺师
许兆锦 市卫健委四级调研员
马 骏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饶祥林 市民政局副局长
王 亮 市市场监管局药品安全总监
石小雷 市交通运输局四级调研员
林 莹 市医保局副局长